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水利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实施监测评估（ZJKJ-ZJSL202500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1.1	商务	供应商具有水利水电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的得1分；乙级及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资信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供应商承担过省级有关部门委托的水利改革技术支撑、评估、指导等项目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单位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0-1	0.0	0.0	1.0
1.3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1分，最高3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2.1	技术	投标供应商具有较好的承担本项目相关工作基础和条件，熟悉我省水利改革工作，有水利政务服务改革政策研究、工作指导基础的，得9-15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一般，得5-8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较低，得1-4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6.0	12.0
2.2	技术	工作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正确、工作重点把握明确，符合项目实际，切实可行的，得10-16分；工作思路较清晰、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基本能把握工作重点的，得3-10分；工作思路一般的，得1-3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6.0	12.0
2.3	技术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10-15分；方案较好，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6-10分；方案一般，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3-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6.0	12.0
2.4	技术	工作流程清晰、要点明确，衔接方案合理的，得9-15分；工作流程较清晰、要点较明确，衔接方案较合理的，得6-9分；工作方法手段一般的，得1-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6.0	13.0
2.5	技术	进度安排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3-4分；进度安排基本合理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2.0	2.0	3.0
2.6	技术	质量管理方案可行，四级校审制度齐全的，得3-4分；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管理方案、四级校审制度一般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2.0	2.0	4.0
2.7	技术	项目负责人：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 2、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的，加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且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4	3.0	2.0	2.0
2.8	技术	项目组成员：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5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副高级职称的，每人得0.5分，最多得2分； 2.配备水利水电工程、水利工程技术、水利规划设计、水利工程造价、地质工程、水文及水资源的，每专业得1分，最多得6分；每人只能计一个专业（以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为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所有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13	3.0	12.0	13.0
合计			0-90	38.0	46.0	76.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水利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实施监测评估（ZJKJ-ZJSL202500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1.1	商务	供应商具有水利水电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的得1分；乙级及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资信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供应商承担过省级有关部门委托的水利改革技术支撑、评估、指导等项目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单位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0-1	0.0	0.0	1.0
1.3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1分，最高3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2.1	技术	投标供应商具有较好的承担本项目相关工作基础和条件，熟悉我省水利改革工作，有水利政务服务改革政策研究、工作指导基础的，得9-15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一般，得5-8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较低，得1-4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7.0	9.0
2.2	技术	工作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正确、工作重点把握明确，符合项目实际，切实可行的，得10-16分；工作思路较清晰、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基本能把握工作重点的，得3-10分；工作思路一般的，得1-3分。无此项得0分。	0-15	7.0	8.0	10.0
2.3	技术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10-15分；方案较好，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6-10分；方案一般，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3-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7.0	8.0	11.0
2.4	技术	工作流程清晰、要点明确，衔接方案合理的，得9-15分；工作流程较清晰、要点较明确，衔接方案较合理的，得6-9分；工作方法与手段一般的，得1-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7.0	9.0
2.5	技术	进度安排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3-4分；进度安排基本合理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1.0	2.0	3.0
2.6	技术	质量管理方案可行，四级校审制度齐全的，得3-4分；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管理方案、四级校审制度一般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1.0	2.0	2.0
2.7	技术	项目负责人：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 2、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的，加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且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4	3.0	2.0	2.0
2.8	技术	项目组成员：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5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副高职称的，每人得0.5分，最多得2分； 2.配备水利水电工程、水利工程技术、水利规划设计、水利工程造价、地质工程、水文及水资源的，每专业得1分，最多得6分；每人只能计一个专业（以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为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所有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13	3.0	12.0	13.0
合计			0-90	38.0	52.0	64.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水利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实施监测评估（ZJKJ-ZJSL202500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1.1	商务	供应商具有水利水电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的得1分；乙级及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资信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供应商承担过省级有关部门委托的水利改革技术支撑、评估、指导等项目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单位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0-1	0.0	0.0	1.0
1.3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1分，最高3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2.1	技术	投标供应商具有较好的承担本项目相关工作基础和条件，熟悉我省水利改革工作，有水利政务服务改革政策研究、工作指导基础的，得9-15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一般，得5-8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较低，得1-4分；无此项得0分。	0-15	8.0	8.0	12.0
2.2	技术	工作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正确、工作重点把握明确，符合项目实际，切实可行的，得10-16分；工作思路较清晰、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基本能把握工作重点的，得3-10分；工作思路一般的，得1-3分。无此项得0分。	0-15	5.0	8.0	12.0
2.3	技术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10-15分；方案较好，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6-10分；方案一般，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3-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4.0	5.0	12.0
2.4	技术	工作流程清晰、要点明确，衔接方案合理的，得9-15分；工作流程较清晰、要点较明确，衔接方案较合理的，得6-9分；工作方法与手段一般的，得1-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4.0	12.0
2.5	技术	进度安排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3-4分；进度安排基本合理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2.0	2.0	4.0
2.6	技术	质量管理方案可行，四级校审制度齐全的，得3-4分；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管理方案、四级校审制度一般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2.0	2.0	4.0
2.7	技术	项目负责人：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 2、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的，加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且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4	3.0	2.0	2.0
2.8	技术	项目组成员：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5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副高职称的，每人得0.5分，最多得2分； 2.配备水利水电工程、水利工程技术、水利规划设计、水利工程造价、地质工程、水文及水资源的，每专业得1分，最多得6分；每人只能计一个专业（以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为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所有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13	3.0	12.0	13.0
合计			0-90	37.0	47.0	76.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水利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实施监测评估（ZJKJ-ZJSL202500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1.1	商务	供应商具有水利水电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的得1分；乙级及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资信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供应商承担过省级有关部门委托的水利改革技术支撑、评估、指导等项目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单位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0-1	0.0	0.0	1.0
1.3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1分，最高3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2.1	技术	投标供应商具有较好的承担本项目相关工作基础和条件，熟悉我省水利改革工作，有水利政务服务改革政策研究、工作指导基础的，得9-15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一般，得5-8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较低，得1-4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8.0	10.0
2.2	技术	工作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正确、工作重点把握明确，符合项目实际，切实可行的，得10-16分；工作思路较清晰、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基本能把握工作重点的，得3-10分；工作思路一般的，得1-3分。无此项得0分。	0-15	5.0	7.0	11.0
2.3	技术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10-15分；方案较好，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6-10分；方案一般，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3-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6.5	10.5
2.4	技术	工作流程清晰、要点明确，衔接方案合理的，得9-15分；工作流程较清晰、要点较明确，衔接方案较合理的，得6-9分；工作方法与手段一般的，得1-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8.0	7.0	9.5
2.5	技术	进度安排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3-4分；进度安排基本合理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2.0	3.0	3.0
2.6	技术	质量管理方案可行，四级校审制度齐全的，得3-4分；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管理方案、四级校审制度一般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2.0	3.0	3.5
2.7	技术	项目负责人：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 2、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的，加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且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4	3.0	2.0	2.0
2.8	技术	项目组成员：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5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副高职称的，每人得0.5分，最多得2分； 2.配备水利水电工程、水利工程技术、水利规划设计、水利工程造价、地质工程、水文及水资源的，每专业得1分，最多得6分；每人只能计一个专业（以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为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所有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13	3.0	12.0	13.0
合计			0-90	39.0	52.5	67.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水利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实施监测评估（ZJKJ-ZJSL202500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1.1	商务	供应商具有水利水电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的得1分；乙级及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资信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供应商承担过省级有关部门委托的水利改革技术支撑、评估、指导等项目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单位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0-1	0.0	0.0	1.0
1.3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1分，最高3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2.1	技术	投标供应商具有较好的承担本项目相关工作基础和条件，熟悉我省水利改革工作，有水利政务服务改革政策研究、工作指导基础的，得9-15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一般，得5-8分；对上述工作了解程度较低，得1-4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10.0	13.0
2.2	技术	工作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正确、工作重点把握明确，符合项目实际，切实可行的，得10-16分；工作思路较清晰、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基本能把握工作重点的，得3-10分；工作思路一般的，得1-3分。无此项得0分。	0-15	7.0	10.0	13.0
2.3	技术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10-15分；方案较好，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6-10分；方案一般，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的，得3-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10.0	12.0
2.4	技术	工作流程清晰、要点明确，衔接方案合理的，得9-15分；工作流程较清晰、要点较明确，衔接方案较合理的，得6-9分；工作方法与手段一般的，得1-6分。无此项得0分。	0-15	6.0	6.0	14.0
2.5	技术	进度安排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3-4分；进度安排基本合理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4.0	4.0	4.0
2.6	技术	质量管理方案可行，四级校审制度齐全的，得3-4分；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管理方案、四级校审制度一般的，得1-2分。无此项得0分。	0-4	4.0	3.0	4.0
2.7	技术	项目负责人：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 2、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的，加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且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4	3.0	2.0	2.0
2.8	技术	项目组成员： 1.具有水利相关专业正高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5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副高职称的，每人得0.5分，最多得2分； 2.配备水利水电工程、水利工程技术、水利规划设计、水利工程造价、地质工程、水文及水资源的，每专业得1分，最多得6分；每人只能计一个专业（以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为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所有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职工，须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13	3.0	12.0	13.0
合计			0-90	43.0	61.0	80.0

专家（签名）：